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0 页

- 三、资质证书复印件·····第 11—14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7-531号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睿雷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纳睿雷达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纳睿雷达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纳睿雷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纳睿雷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纳睿雷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纳睿雷达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26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66.68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6.68元，共计募集资金180,496.62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2,493.2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68,003.3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87.8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65,415.5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7-4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65,415.5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555.40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3,548.4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555.4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548.4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62,408.6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62,408.61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9550880051431200990	422,158,702.24	活期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9550880051431200800	377,692,587.48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2001567931	122,576,502.35	活期存款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727676781913	701,658,317.50	活期存款
合计		1,624,086,109.5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全极化有源相控阵雷达研发创新中心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要系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水平、研发能力和销售能力，增强公司竞争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系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93.21 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473 号）。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3年4月20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7,153.8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5.0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3年8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在维持“全极化有源相控阵雷达研发创新中心及产业化项目”总项目投资总金额不变的前提下，在其子项目“全极化有源相控阵雷达产业化项目”、“雷达研发创新中心项目”之间调整投资结构；子项目“全极化有源相控阵雷达产业化项目”的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由人民币57,188.06万元调整为43,688.06万元；子项目“雷达研发创新中心项目”的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由人民币27,611.94万元调整为41,111.94万元。

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5,415.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6,555.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55.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全极化有源相控阵雷达产业化项目	否	57,188.06	43,688.06	43,688.06	2,602.41	2,602.41	-41,085.65	5.96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雷达研发创新中心项目	否	27,611.94	41,111.94	41,111.94	3,952.99	3,952.99	-37,158.95	9.62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68,615.56	68,615.56	68,615.56			-68,615.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65,415.56	165,415.56	165,415.56	6,555.40	6,555.40	-158,860.1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3.21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473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含6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3年4月20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7,153.8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5.0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在维持“全极化有源相控阵雷达研发创新中心及产业化项目”总项目投资总金额不变的前提下，在其子项目“全极化有源相控阵雷达产业化项目”、“雷达研发创新中心项目”之间调整投资结构；子项目“全极化有源相控阵雷达产业化项目”的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由人民币 57,188.06 万元调整为 43,688.06 万元；子项目“雷达研发创新中心项目”的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由人民币 27,611.94 万元调整为 41,111.94 万元。</p>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p>
-------------------	---

[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贰佰叁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国海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编号 **44010001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2** 月 **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7年4月换发

姓名 **杨克晶**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3-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569031001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2



杨克晶(44010001001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100010014






年 月 日
/y /m /d

7

仅为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杨克晶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杨克晶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p>证书编号: 110002100158 No. of Certificate</p> <p>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 2010年 06月 12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p> <p>2021年6月换发</p>	<p>姓名: 吴志辉 Full name</p> <p>性别: 男 Sex</p> <p>出生日期: 1985-06-28 Date of birth</p> <p>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p> <p>身份证号码: 430981198506283911 Identity card No.</p> 
---	---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年 月 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事务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年 月 日 /y /m /d</p>	 <p>吴志辉(11000210015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p>  <p>110002100158</p>  <p>年 月 日 /y /m /d</p>
---	--

仅为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吴志辉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吴志辉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